

## 第7部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格式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城固县应急管理局的城固县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施工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城固县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施工二标段），属于（建筑业）行业；承建企业为（陕西冠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5人，营业收入为6877.79万元，资产总额为3351.3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冠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05月31日



说明：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澄清

我们公司冠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划整错误,现澄清

我们公司属于小型企业。

特此说明!

冠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徐雪瑞